

# 安徽医科大学处室文件

学位字〔2020〕3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2020年上半年第二批学位授予工作的通知

各培养单位：

根据《安徽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（2019年12月修订）》（校学位字〔2020〕7号）和《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上半年毕业研究生学位授予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教研厅函〔2020〕1号）文件精神，为扎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学位授予工作，最大程度降低疫情对学位授予造成的影响，对于因疫情影响无法按规定时间完成学位论文、无法按期申请学位的学生，可申请参加2020年上半年第二批学位授予。

关于研究生的第二批学位授予工作的流程和要求请参照《关于做好2020年上半年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的通知》。各分委会须于2020年7月24日上午前将统招硕士、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材料报送校学位办公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学校已建立学位信息采集系统（网址：[xwsq.ahmu.edu.cn](http://xwsq.ahmu.edu.cn)）。各

单位通知各学生按照附件中学位信息采集系统使用说明填写、核对上报信息。

关于本科生、留学生和在职人员的第二批学位授予工作，具体内容请查看我校教务处、国际教育学院和继续教育学院的官网通知。

学位办联系人：赵梦银；办公电话：0551-65169496

教务处联系人：邓红星；办公电话：0551-65167033

国际教育学院联系人：袁嫚嫚；办公电话：0551-65161213

继续教育学院联系人：徐义高；办公电话：0551-65161180

安徽医科大学学位办公室

2020年7月9日